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月15日上午9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董事9名，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文端超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此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增加17,800万元的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收入预计额度，调整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收入预计额度为430,300万元。

关联董事文端超先生、彭刚平先生、田立先生按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召开会议审议本议案，并发表同意意见。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本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审计委员会意见：“公司根据初步核查情况拟增加2020年度日

常关联交易收入预计额度 17,800 万元，调整后的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收入预计额度为 430,300 万元。公司于 2020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销售收入，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和稳步发展，关联交易遵循了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定价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而言是公平合理的，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我们对公司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收入预计额度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公司根据初步核查情况拟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收入预计额度 17,800 万元。我们仔细阅读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可以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的合理配置。关联交易遵循了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内容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交易定价公允，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当期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构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 上网公告附件

（一）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所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五日

● 报备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